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正常建设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现将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7日，公司已经提前赎回了浦发银行单位协定存款1,057.2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票面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赎回
1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单位协定存款	活期存款	1,057.27	闲置募集资金	2023/6/27	长期有效，可随时赎回	1.90%	已赎回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353.94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额度。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选择的投资产品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将持续跟踪相关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对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及公司业务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情况

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353.94万元（含本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票面年化收益率
1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单位协定存款	活期存款	353.94	闲置募集资金	2023/06/27	长期有效, 可随时赎回	1.90%
合计					353.94	—	—	—	—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7日